证券代码：300452　　证券简称：山河药辅　　公告编号：2026-050

债券代码:123199　　债券简称:山河转债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淮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滨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6．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长虹女士

8．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0 人 ，代表公司股份 71,525,7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746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9 人，代表股份 64,049,2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32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21 人，代表股份 7,476,45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139%。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123 人，代表公司股份 7,995,9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372%。

9．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10．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823,840	97.5755%	1,693,567	2.4011%	16,500	0.0234%	991,827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766,386	77.1273%	1,693,567	22.652%	16,500	0.2207%	519,520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68,823,840	97.5755%	1,693,167	2.4011%	16,900	0.0234%	991,827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766,386	77.1273%	1,693,167	22.6467%	16,900	0.2260%	519,520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	总表决情况	68,820,340	97.5706%	1,693,567	2.4011%	20,000	0.0284%	991,827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762,886	77.0805%	1,693,567	22.652%	20,000	0.2675%	519,520	

	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上述各分项比例加总数若出现不等于 100%的情形，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一）上述提案中的提案 1-3，与审议内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所持股份数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二）上述提案中的提案 1-3 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冉合庆、孙飞飞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